第4講：士師時期的宗教背景

士2:1-5，2:1經文說“耶和華的使者從吉甲上到波金，對以色列人說，我使你們從埃及上來，領你們到我向你們列祖起誓應許之地，我又說，我永不廢棄與你們所立的約”，以色列人曾在埃及為奴，生活非常苦，當他們向神呼求，神就呼召摩西去帶他們出埃及，攻佔迦南時，神與他們同在叫他們得勝，但善忘的色列人很快就忘了跟神在西乃山所立的盟約，不以神為獨一的真神，入主迦南後竟隨意去拜迦南地的偶像，更不聽神的吩咐和當地人通婚，這實在叫神非常痛心！

神遣祂的使者要跟以色列人說話，有解經家認為“神的使者”就是指耶和華神自己，是神以人可見的形式向人顯現，“吉甲”是約書亞領導以色列人入主迦南站穩陣腳的地方，“波金”可能是指位於伯特利和示羅中間的地方，那裡距離死海大約二十多哩。神重提這個歷史事實，是要叫以色列人記得那位在患難時施行拯救、又帶領他們進入應許之地的神，這位神理應當得到人民的感激和回應。第2節經文說“你們也不可與這地的居民立約，要拆毀他們的祭壇，你們竟沒有聽從我的話，為何這樣行呢？”所謂合約，就是定約的雙方都有各自要遵守的議義務、也同時享有合約中給予的權利，彼此都要向對方守約，神與以色列人有“約”，但以色列人卻沒有忠於與神立的“約”，神曾叫他們把外族趕走，不可跟外族和外族的神立約（記載在出23:31-33），神警告說，若事奉外族的神，必會使自己陷入網羅。第3章提及正因為以色列人不聽神的話，又拜偶像，神宣佈迦南的外族不會被完全趕走，這些外族將會成為以色列人的網羅。

士師記時期，環繞威脅著以色列人的外族，計有以東人、摩押人、亞捫人、以實瑪利人、米甸人、亞摩利人、亞瑪力人和赫人。以東人住在西珥山近死海和約旦河的東部，以色列人曾救過他們，但後來他們卻逼迫以色列人，他們拜偶像“摩洛”並用人來獻祭。摩押人跟亞捫人有血統關係，以色列人未過紅海時，他們已經是個大族。王國時期，摩押人曾被以色列人制服稱大臣，但當以色列國勢轉弱，他們又起來叛亂，聖經先知書中常稱他們為神國的仇敵，主要是崇拜偶像“基抹”。米甸人居住在亞拉伯沙漠近以東的地方，分五族，以色列人與他們爭戰，殺了他們五個族長。士師記時代，他們跟亞瑪力人聯合，在以色列地到處搶奪田穀。亞瑪力人居住在猶大地的南面，原來是遊牧民族，在士師記時期勢力很大，可以說是各族的守領，亞摩利人可能是指當地的原居民，或是指山地的居民，也有可能是指亞摩利古國，這古國在士師記時代，是埃及的屬國。而“赫”人是羅亞曾孫“赫”的後代，當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攻入迦南時，他們是集結在迦南的北部，宗教方面是信奉多神教，山川、河嶽、日月星晨、風雲雷雨都是他們的崇拜對像。

第四節“耶和華的使者，向以色列眾人說這話的時候，百姓就放聲而哭。”以色列人聽到神使者的宣告就放聲而哭，似乎有悔改之意，但後來的歷史告訴我們，他們並沒有真正的悔改，因為哭過後又去敬拜偶像。

第5節“於是給那地方起名叫波金，眾人在那裡向耶和華獻祭”，“波金”是“哭”的意思，因為百姓在那裡哭，於是給那地方起名叫“波金”。有解經家認為這波金就在伯利恒的附近，因為在創35:8，提到伯利恒橡樹，那棵樹名叫亞倫巴古，是“哭泣橡樹”的意思，所以就有解經家認為這波金是在伯利恒的附近。

從2:1-5短短幾節經文裡，已清楚講出了士師記時代以色列人的宗教情況，以色列人之所以繁榮興盛，是因為順服神，相反，當他們厭棄真神，偏離正道，禍患就臨到了。

其實，這教訓很易理解，以色列各支派熱心遵行與神在西乃山所立的約時，各人盡忠職守，就能夠團結，團結自然興盛，也不怕外族的勢力，相反，民眾變心去崇拜巴力，各支派的連系就喪失，自然力量衰微，容易受外族欺淩了。